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网上直销汇款交易业务并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方便投资者通过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投资本公司旗下的证券投资基金,本公司决定在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开通汇款交易业务,并开展汇款交易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汇款交易: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含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服务平台)提交基金申购申请后,主动将申购资金通过预留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中的银行卡,汇款至本公司汇款交易指定的收款账户的交易行为。

现将网上直销汇款交易业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通时间

自 2021 年 11 月 25 日起。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可通过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的证券投资基金。特殊基金除外,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临时公告。

三、适用银行卡

本公司网上直销汇款交易适用银行卡以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支持银行卡为准。

四、适用投资者

具备合法投资资格并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进行基金交易的个人投资者。

五、申请方式

已开通本公司网上交易账户的投资者,可申请开通原交易账户对应银行卡的汇款交易功能,或新增银行卡时同时申请开通该银行卡的汇款交易功能。

未开通本公司网上交易账户的投资者办理汇款交易业务,如果投资者选择的开户银行卡系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支持的银行卡种,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网上交易开户申请的同时,开通汇款交易功能。

六、申购费率优惠方案

自 2021 年 11 月 25 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汇款交易方式申购适用基金,申购费率暂享有 0.01 折优惠。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指各基金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新基金认购不适用本费率优惠活动(自 2021 年 8 月 2 日起,本公司公告旗下基金不再参与认购费率优惠活动)。

各基金产品对费率优惠事项有其他规定的,以各基金的公告为准(自 2021 年 6 月 22 日起,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10363,公告不再参与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七、指定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3270005250948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大额实时支付号:105584000683

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公司网站:www.fcinda.com;

公司客服热线:400-8888-118(免长途费),0755-83160160;

公司客服邮箱:service@fcinda.com。

九、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投资者办理汇款业务产生的手续费,由投资者承担。各银行汇款业务的手续费收取情况请咨询各发卡银行。

3.投资者 T 日(指有效申请的工作日,下同)的申购申请,对应足额申购资金应在 T 日 15:00 之前(不含 15:00)到账。资金到账时间以本公司指定收款银行账户记录的足额资金到账时间为准。若申购资金未足额或未按时到账,申购申请将确认失败。

4.投资者 T 日提交的汇款交易申请,按照“时间优先”的足额匹配规则对可用资金进行处理。即同种业务类型的申请根据时间优先的规则处理。

5.投资者的申购申请确认失败的,申购资金将退款至投资者汇出该笔资金的银行账户。

6、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人遵循适用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的规定。

7、优惠活动结束时间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最新公告为准。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5 日